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16次臨時大會決議案

類　別	財政類	編號	鄉提字1號
提案人	鹿谷鄉公所		
案由	本所「南投縣鹿谷鄉瑞田村清水溝溪山芙蓉花道周邊環境營造改善計畫」等5項墊付款計新台幣肆佰肆拾肆萬肆仟捌佰玖拾柒元整（詳如明細表）乙案，敬請審議。		
說明	一、 依據行政院頒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44條」、「預算法第79條」辦理。 二、 於111年度追加減預算辦理沖還。		
辦法	請貴會同意墊付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決議	照案通過。		

111年度墊付款請求同意明細表

編號	經費詳細用途	請求同意案經費總額	自籌經費及配合款	上級補助額	備註（上級補助文號）
1	南投縣鹿谷鄉瑞田村清水溝溪山芙蓉花道周邊環境營造改善計畫	4,000,000	1,480,000	2,520,000	交通部觀光局111.2.23觀技字第1114000269號函
2	鹿谷鄉廣興社區活動中心漏水修繕工程	227,900	27,900	200,000	南投縣政府111.3.2府社政字第1110052281號函
3	鹿谷鄉永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備	55,797	0	55,797	南投縣政府111.3.2府社政字第1110052685號函
4	鹿谷鄉廣興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備	98,000	0	98,000	南投縣政府111.3.3府社政字第1110052845號函
5	「2022鹿谷鄉護螢賞螢活動	63,200	13,200	50,000	南投縣政府111.3.11府觀推字第1110061698號函
合計		4,444,897	1,521,100	2,923,797	

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6 次臨時會決議案

類　別	工務類	編號	代提字 一 號
提案人	陳仁坤	連署人	黃炳育、黃彩霞
案　由	建請南投縣政府建設處清查鹿谷鄉廣興村廣興段「都市計畫內中心椿」之明確位址。		
說　明	部分現有建物中心椿有些錯誤，未有明確位址，造成原有地主與現有住戶之界址紛爭。		
辦　法	建請 鄉公所向南投縣政府建設處申請規劃辦理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決議	照案通過。		